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招聘非公務員合約兼職員工（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現正招聘以下兼職職位，工作期由2026年4月1日至2028年3月31日。

職位及薪酬 ：

(1)	助理導師（初級）	時薪港幣118元
(2)	助理領隊	時薪港幣68元或82元（因應活動類別而定）
(3)	助理營務導師	日營：每節港幣224或352元 宿營：每節港幣1,053或1,073元 （因應活動時數/類別而定）
(4)	活動幹事	時薪港幣105元
(5)	主要活動助理	時薪港幣82元
(6)	活動助理	時薪港幣76元
(7)	工作人員	時薪港幣55元

入職條件 ： 申請人須：

(a) 為年滿18歲或以上的香港永久性居民；以及
(b) 能操流利廣東話。

符合以下條件者可獲優先考慮：

(a) 完成中學五年級教育或具同等學歷；
(b) 能操一般英語及略懂普通話，以及具備書寫及閱讀中英文的能力；
(c) 具備中英文文書處理及一般電腦軟件（如Microsoft Word／Excel／PowerPoint及中文輸入法）應用知識和電腦繪圖軟件操作知識；
(d) 具備籌辦康樂活動或園藝活動或殘疾人士康體活動的基本知識和相關經驗；
(e) 持有有效急救證書／拯溺證書；
(f) 持有手語翻譯或中文觸感手語相關證書（包括受僱機構簽發相關經驗的有效證明文件）；以及
(g) 具備義工服務經驗。

職責 ： <u>助理導師（初級）</u>

(a) 協助導師推行相關的康體活動，包括訓練班、同樂日及外展活動等；
(b) 活動包括：長跑、普及體操、水中健體、柔道、武術、運動攀登、籃球、排球、繩網、網球、體操、箭藝同樂日、普及健體運動 -「長者健體計劃」外展活動、活力長者計劃-健體操同樂、殘疾人士外展健體訓練計劃及殘疾人士活動等；
(c) 負責康體活動的支援工作，如參加者點名、安排及運送活動物資等；以及
(d) 協助解答一般查詢及處理突發事件。

註：助理導師（初級）的要求（如適用）：

- 柔道助理導師（初級）須持中國香港柔道總會啡帶或以上資格。
- 運動攀登助理導師（初級）須持中國香港攀山及攀登總會運動攀登助教訓練證書或以上資歷。
- 箭藝助理導師（初級）持香港射箭總會一級或以上射箭教練證書及有效之香港射箭總會註冊教練資格可獲優先考慮。

助理領隊

(a) 協助領隊推行相關的康體活動；
(b) 活動包括：暢遊、遠足等；
(b) 負責康體活動的支援工作，如參加者點名、安排及運送活動物資等；以及
(c) 協助解答一般查詢及處理突發事件。

註：助理領隊的要求（如適用）

- 遠足助理領隊須持有香港中國香港攀山及攀登總會頒發的一級山藝訓練證書。

助理營務導師

(a) 協助營務導師推行相關的康體活動；
(b) 帶領營友進行活動如：手工藝、集體遊戲、晚會、遠足及參觀及維持秩序等；
(c) 負責康體活動的支援工作，如收集和整理參加者統計資料、安排及運送活動物資等；以及
(d) 協助解答一般查詢及處理突發事件。

活動幹事

(a) 協助活動主管計劃、統籌、宣傳、推行及監督康體或園藝活動；
(b) 分配、督導及協調轄下所有工作小組及工作人員的工作；
(c) 協助活動主管與場地管理人員安排物資、用具分配；以及
(d) 解答較複雜查詢及處理突發事件及制定應變計劃。

主要活動助理及活動助理

(a) 協助活動主管/活動幹事籌備、宣傳及推行康體或園藝活動；
(b) 督導及協調轄下工作人員的工作；
(c) 處理一般辦公室文書工作，包括整理資料及電腦資料輸入等；
(d) 負責康體活動的支援工作，如收集和整理統計資料、聯絡合作團體或參加者、安排及運送活動物資；以及
(e) 解答一般查詢及處理突發事件。

工作人員

(a) 協助活動主管/活動幹事/主要活動助理/活動助理籌備、宣傳及推行康體活動；
(b) 負責康體活動的支援工作，如參加者點名及運送活動物資等；以及
(c) 協助解答一般查詢。

工作時間　：　視乎運作需要而定。如有需要，須於星期六、日、公眾假期工作。

工作地點　：　(a) 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b) 北區內各康樂場地
(c) 需要時亦會派往其他指定地點工作
(d) 或須戶外工作

聘用條款 ： 獲聘者將按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用。

申請手續 ：
(a) 申請表格 (G.F.340 (7/2023修訂版)) 可於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北區轄下各體育館及運動場索取或透過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https://www.csb.gov.hk/tc_chi/recruit/application/330.html)下載。
(b) 申請人須在下述截止申請日期前，把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相關證明文件的副本，親自送達或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準）至下述查詢地址，信封面註明「申請非公務員合約兼職員工（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c) 如申請表格資料不全／逾時遞交／未妥為簽署，有關申請將不獲考慮。
(d) 申請人如獲邀參加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4至6個星期內接獲通知。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面試，可視作落選論。
(e)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應徵者人數眾多，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應徵者，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應徵者會獲邀參加面試。
(f) 申請人如獲邀參加遴選面試，須提交有關修業成績、證書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正本以供核實資格，並提供副本作記錄。申請人如未能提交所需文件正本以供核實資格，其申請將不獲考慮。

查詢地點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新界上水智昌路13號石湖墟市政大廈4樓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8時30分至下午6時15分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查詢電話 ： 2679 2810

截止申請日期 ： 2025年10月14日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北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2025年9月29日